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丰顺丰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建设单位：

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单位：丰顺丰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5119345419

电话：15766218360

传真：/

传真：/

邮编：514300

邮编：514300

地址：丰顺县埔寨镇大斜岭

地址：丰顺县汤坑镇城南开发区铜湖路

**表一 投产项目简表**

建设项目名称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丰顺县埔寨镇大斜岭 N23°39'18.59", E116°9'34.04" (GCS-02 坐标)				
主要产品名称	机制砂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机制砂 25 万立方米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机制砂 25 万立方米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9.11	开工建设时间	2020.9.15		
调试时间	2021.4.15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6.12-6.13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19.5	比例	9.75%
实际总概算 (万元)	200	环保投资 (万元)	19.5	比例	9.75%
<b>项目由来:</b>					
<p>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投资 200 万元在丰顺县埔寨镇大斜岭即中心坐标为 N23°39'18.59", E116°9'34.04" (GCS-02 坐标), 建设“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后文简称本项目或项目), 项目总占地面积 11500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630 平方米。项目目前已建设完毕,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办公休息区、生产区、新建一条建筑石料和机制砂生产线和原料、产品堆场及配套设施, 形成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的生产规模。</p> <p>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委托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0 年 9 月完成报告编制并取得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丰环审〔2020〕22 号) (见附件 3), 从环境保护的角度, 批准该项目建设。</p> <p>项目于 2020 年 9 月开工建设, 2021 年 4 月建成并进行调试。本项目环保设</p>					

施与主体工程实现“三同时”，截止到目前为止，设备运行状况良好，具备验收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对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本次验收范围主要包括建筑石料和机制砂生产线 1 条及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收集治理设施。

为此，2021 年 5 月 18 日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委托丰顺丰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司与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的相关技术人员成立项目环保验收小组，制定验收初步工作方案对企业进行自查，各项工作满足环保验收条件后，根据确定的验收范围和内容、验收执行标准、验收监测内容等，形成验收监测方案，实施监测与核查。通过工况记录结果分析、监测结果分析与评价、环境质量影响分析与评价、其他环境保护设施核查结果分析，编制完成了《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验收监测依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li><li>(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9 月 1 日）；</li><li>(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li><li>(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实施）；</li><li>(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li><li>(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实施）；</li><li>(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实施）；</li><li>(8) 《关于发布&lt;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gt;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li><li>(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li></ul>
--------	---

	<p>(10)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8 月，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p> <p>(11) 《关于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丰环审〔2020〕22 号）；</p> <p>(12) 原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b>1、废水：</b></p> <p>本项目生活污水出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 等级标准以及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值后排入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详见表 1-1。</p> <p><b>表 1-1 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b> 单位：mg/L，pH 除外</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6 898 1259 996"> <thead> <tr> <th>水质指标</th> <th>pH</th> <th>CODcr</th> <th>BOD<sub>5</sub></th> <th>SS</th> <th>氨氮</th> </tr> </thead> <tbody> <tr> <td>进水水质</td> <td>6~9</td> <td>≤250</td> <td>≤120</td> <td>≤150</td> <td>≤30</td> </tr> </tbody> </table> <p><b>2、废气：</b></p> <p>本项目排放的工艺废气主要为粉尘，粉尘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见表 1-2。</p> <p><b>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b> 单位：mg/m<sup>3</sup></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00 1330 1326 1449">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r> <tr> <th>监控点</th> <th>浓度mg/m<sup>3</sup></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p><b>3、噪声：</b></p> <p>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3。</p> <p><b>表 1-3 运营期项目噪声排放标准</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73 1715 1353 1807"> <thead> <tr> <th>执行标准</th> <th>昼间</th> <th>夜间</th> <th>范围</th> </tr> </thead> <tbody> <tr> <td>(GB12348-2008)3类标准</td> <td>65dB(A)</td> <td>55dB(A)</td> <td>厂界</td> </tr> </tbody> </table> <p><b>4、固体废物评价标准</b></p> <p>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来自于洗砂过程中沉淀罐产生的沉渣以及员工生活垃圾。生产废水经沉淀罐沉淀处理产生的沉渣主要为污泥，</p>	水质指标	pH	CODcr	BOD <sub>5</sub>	SS	氨氮	进水水质	6~9	≤250	≤120	≤150	≤30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sup>3</sup>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范围	(GB12348-2008)3类标准	65dB(A)	55dB(A)	厂界
水质指标	pH	CODcr	BOD <sub>5</sub>	SS	氨氮																								
进水水质	6~9	≤250	≤120	≤150	≤30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sup>3</sup>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范围																										
(GB12348-2008)3类标准	65dB(A)	55dB(A)	厂界																										

压滤后外卖给建材厂综合利用。员工办公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

###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 等级标准以及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值后排入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指标纳入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总量管理中，项目不另设水污染物总量指标。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粉尘，经洒水抑尘处理后可大部分沉降，未沉降部分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建议不设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 一、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1、地理位置及其四至情况

本项目位于丰顺县埔寨镇大斜岭，地理位置 N23° 39' 18.59" ， E116° 9' 34.04" （GCS-02 坐标）。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根据现场踏勘及调查，项目周边多为企业，所在地已通自来水管网，附近居民生活饮用水来源为市政自来水管网，不取用地下水。项目所在地东面为林地，南面紧邻本项目的混凝土项目生产区域，西面、北面均为混凝土项目堆场。项目四至情况及主要外环境关系示意图见附图 2。

本项目周边水系为龙车溪，龙车溪又名大罗水，发源于汤西马子石崇，自西北向东南经汤西大罗枫树下再向东经埔寨塔下后入汤南，于狮脚汇入北河。全长 27 公里，集雨面积 138 平方公里，河宽 35 米左右，年平均径流 4.83 立方米/秒，枯水期径流 2.97 立方米/秒。

#### 2、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建设于丰顺县埔寨镇大斜岭。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115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630 平方米，设办公休息区、生产区、新建一条建筑石料和机制砂生产线和原料、产品堆场。总平面布置见附图 3。

### 二、项目建设内容

根据项目调查与核实，项目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表**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原料堆场	用于堆放原材料	已建，与环评一致
	生产流水线	对原材进行破碎、筛选、清洗、制砂	已建，与环评一致
	产品堆场	成品机制砂堆放待售	已建，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休息区	位于厂区西侧，用于员工办公休息	已建，与环评一致
	沉淀罐区	通过水池收集生产用水，加入药剂搅拌，用抽水泵引至泥浆沉淀罐沉淀污泥，实现生产废水循环使用	已建，与环评一致
	压滤车间	处理沉淀罐沉渣	已建，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生产用水、生活用水来源于市政管网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用电由市政供应	与环评一致
	供气	/	与环评一致
环	废水治理	三级化粪池：处理生活污水	与环评一致

保 工 程		泥浆沉淀罐：用于处理洗砂工序产生的废水及堆场产生的渗滤废水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治理	破碎、筛分、堆场、厂区道路等洒水抑尘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低噪声、先进设备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	收集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泥浆沉淀罐沉渣，外售建材厂		与环评一致	

### 三、主要设备

根据项目调查与核实，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审批数量	实际情况
1	破碎机	2台	2台，与环评一致
2	筛选机	4台	4台，与环评一致
3	传送带	8台	8台，与环评一致
4	圆铅机	2台	2台，与环评一致
5	堆料槽	1个	1个，与环评一致
6	洗砂机	4台	已建3台，后期根据业务量需要再上设备
7	料斗	2个	与环评一致
8	压泥机	4台	已建2台，后期根据业务量需要再上设备
9	水泵	1台	与环评一致

### 四、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职工人数配置及工作制度详见下表。

表 2-3 项目职工人数配置情况

项目		环评内容	实际情况
工作制度	全年工作天数	250天	250天
	每天班次	1班	1班
	每班时间	8小时	8小时
劳动定员	员工人数	10	10
	食宿情况	不食宿	不食宿

### 原辅材料、能源消耗及水平衡：

1、本项目的原辅材料、能源消耗情况详见下表：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内容		验收监测期间日 使用量	折算满负荷生产年使 用量
		数量	来源		
1	砂石	26.32万m <sup>3</sup>	外购	0.09万m <sup>3</sup>	23万m <sup>3</sup>
2	新鲜水	60507.5t	市政管网	234.7t	58675t
3	电	50万kw·h	当地电网	0.18万kw·h	43.8万kw·h

### 2、水源及水平衡

根据项目调查与核实，项目供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接入，主要用于制砂生产线

洗砂用水、道路抑尘用水和员工生活用水。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员工办公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污水管网，排入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最后排入龙车溪。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验收项目根据验收监测期间日使用量折算满负荷生产，**全厂总新鲜用水量为58675t/a。其中生产用水新鲜用水量为58587.5t/a，包括制砂生产线洗砂用水量229807.73t/a（新鲜用水量57337.5t/a，循环水172470.23t/a），道路抑尘用水量为1250t/a；生活用水量88t/a，产生废水量为79.2t/a，主要为生活污水。**

**表 2-5 验收项目年用水量及排水量核算表** 单位: t/a

项目	用水量	排水量	去向
环评及批复情况	60507.5	90	员工办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龙车溪
实际情况	58675	79.2	
变化情况	用水量在环评批复范围内	排水量在环评批复范围内	无变化

验收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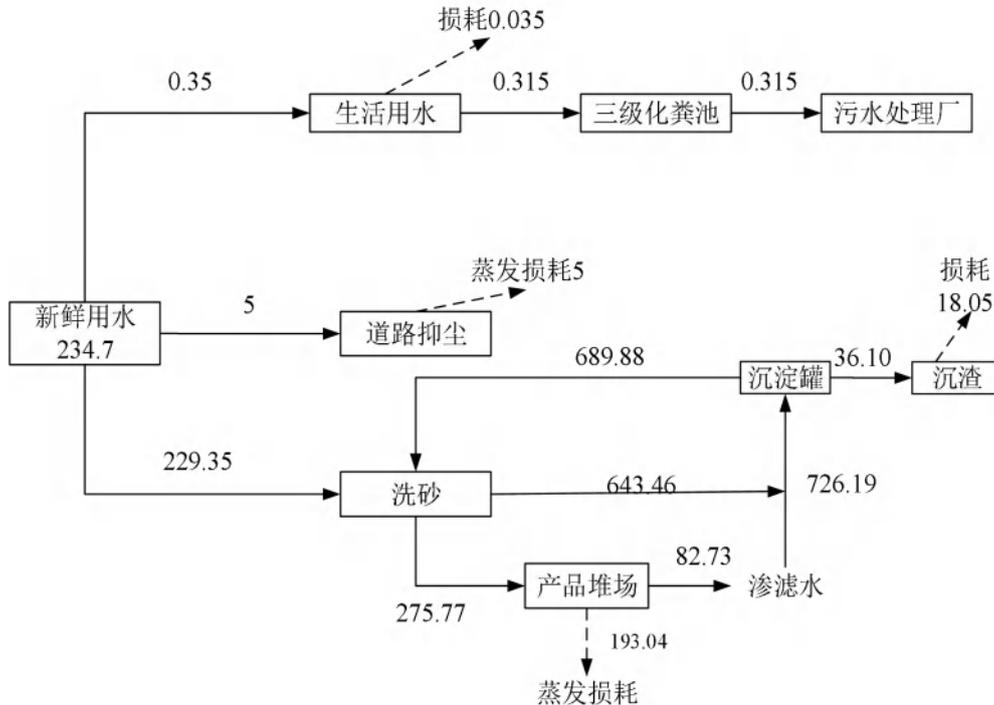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项目工艺流程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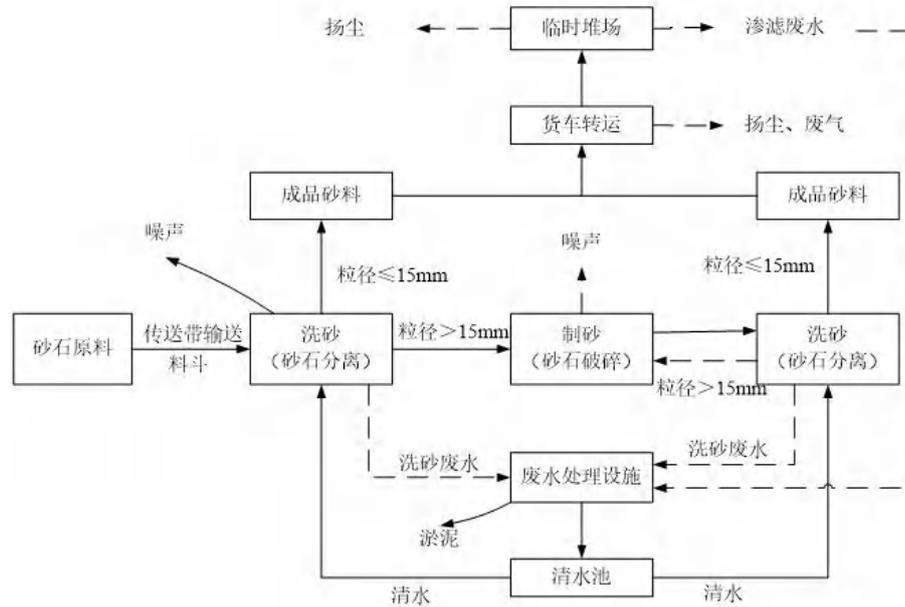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工艺流程简述：

料斗的砂石经封闭式传送带输送至水洗轮机和筛选机，经清洗和筛分（筛分网粒径 15mm，清洗和筛分同时进行）筛分后，小于 15mm 的砂料经封闭式传送带输送至转运货车，经货车运输至砂石堆场待售，大于 15mm 的砂石经封闭式传送带输送至圆锥破碎机进一步破碎，破碎后的砂石经水洗轮机和筛选机清洗筛分后重复上述步骤，直至砂石全部破碎运送至临时堆场。砂石加工过程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运输车辆以及机械设备噪声；废气主要为砂石破碎、制砂及筛分系统粉尘、皮带传输粉尘、车辆运输粉尘以及堆场扬尘；废水主要为洗砂废水以及员工生活污水。

## 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与核实，本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设计阶段变化情况见表 2-6，项目建设内容基本与环评一致，无重大变更。

**表 2-6 工程变更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项目选址	丰顺县埔寨镇大斜岭	同环评	无变化	否
生产规模	年产25万立方米机制砂（0~15mm）	同环评	无变化	否
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115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630平方米，设办公休息区、生产区、新建一条建筑石料和机制砂生产线和原料、产品堆场	同环评	无变化	否
生产设备	详见表2-2	洗砂机、压泥机均少安装2台	后期根据业务量需要再上设备	否
环保工程	详见表3-5	同环评	无变化	否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一、污染物治理/处理设施

#### 1、废水

根据项目调查，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

##### ①生产用水

生产用水主要为制砂生产线洗砂用水、厂区道路抑尘用水以及堆场渗滤水。

##### a、制砂生产线洗砂用水

本项目砂石需要进行破碎后清洗，以去除附着在砂石表面的粉尘，提高砂石作为建筑材料的使用质量，主要由给料机将堆场的砂石装入破碎机破碎，破碎完成后由皮带输送机运送进入制砂机，最后由输送机运送进入洗砂机，经过洗砂机振动循环水淋清洗后再装车外运。

生产用水主要是砂石清洗工序，该工序会产生洗砂废水（砂石清洗废水），本项目洗砂用水量为 229807.73t/a（919.23t/d），该部分水中 70%排入沉淀罐，30%的水量进入沙中，即产品带走的水量为 68942.13t/a（275.77t/d），沙中将有 30%的水渗出，即 20682.64t/a（82.73t/d），渗出的水排入水池再进入沉淀罐，其余自然蒸发，不外排。

项目沉淀罐水量为 181548t/a，沉淀池污泥水分约为沉淀罐水量的 5%，即 9077.38t/a，则项目循环用水量为 172470.23t/a（689.88t/d），需补充的新鲜水量为 57337.5t/a（229.35t/d）。

##### b、道路抑尘用水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由于风力、车辆进出厂内，道路上会产生较多的粉尘，本项目定期对厂内道路进行洒水，减少扬尘的产生，厂区内用水量为 5m<sup>3</sup>/d（1250t/a），该部分自然蒸发或下渗到地下，没有废水产生。

##### c、洗车用水

项目依托混凝土生产项目厂区的洗车池，定期对进出车辆进行清洗，没有废水产生。

##### ②生活用水

项目定员 1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项目年工作 250 天，用水量为 88t/a，排水量为 79.2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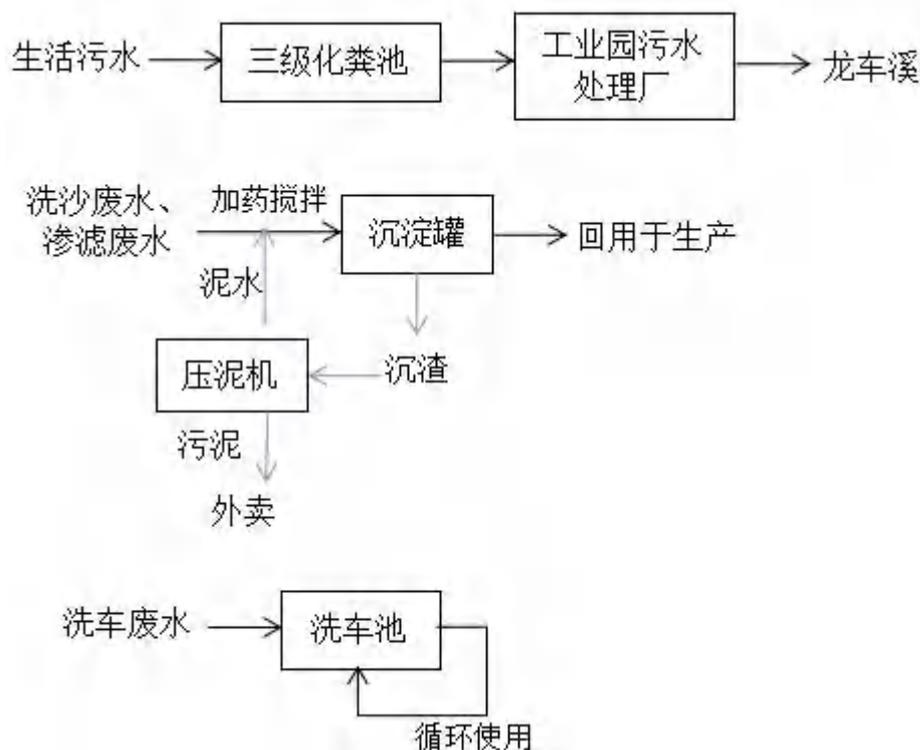
本项目生活污水采用三级化粪池进行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 等级标准以及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值后排入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洗沙废水采用物化处理经沉淀罐后回用于生产。

废水污染物排放及处理措施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废水污染源污染物排放情况**

废水类别	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厂内治理措施	依托处理工程	最终去向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氨氮	间接排放	化粪池	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龙车溪
洗沙废水、渗滤废水	SS	不外排	沉淀罐	/	回用

项目废水去向如下图所示：



**图 3-1 项目废水去向**

治理措施：本项目废水治理措施现状如图 3-2 所示。



图 3-2 废水治理措施现状图

## 2、废气

项目运营期主要大气污染源有：堆场产生的粉尘，破碎和制砂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皮带传输粉尘和车辆运输扬尘等产生的废气。项目运营期不设食堂，员工均不在厂内食宿，故项目无食堂产生的餐厨油烟；筛分洗砂过程采用湿法工艺，无粉尘产生。

### ①原料卸料堆存粉尘

项目设有一个原料堆场，为露天堆放，故遇大风天气后很容易在风力作用下以及装运过程中造成不同程度的扬尘污染，原料采取随用随购进货方式，不在厂区内大量存放，少量原料进厂后，储存在原料堆场，并对堆场进行遮盖，设三面围挡，围挡高度应略高于堆场高度，以减少堆场扬尘并不定时对该堆场洒水处理，增加石子湿度，降低扬尘。

项目卸料总量 47.37 万 t，粉尘产生量为 4.74t/a。项目在原料堆场卸料时采用喷水雾抑尘，除尘效率按 95%计，原料堆场卸料粉尘排放量为 0.237t/a。

### ②砂石破碎、制砂及筛分系统粉尘

本项目机制砂生产线运行过程中破碎机和振动筛分等工序中都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据统计，破碎、筛分工段的粉尘产生量为 5.21t/a，项目采用密闭式作业，粉尘自然沉降率为 60%，项目采用洒水抑尘的办法处理破碎、筛分工序粉尘，处理效率为 95%，排放量为 0.104t/a。

### ③皮带传输粉尘

砂石料在筛分过程，由原料堆转运到筛分机上，是靠皮带机传送的。在传送过程，特别是在砂石料投料和自皮带机顶端下落时会产生粉尘污染。本项目传送过程产尘量为 4.737t/a，项目砂石料传送带为半密闭式且出料口处设置水箱，砂石料过水后进入筛选机，可抑制扬尘量 98%以上的扬尘，采取此项措施后扬尘排放量为 0.0947t/a。

④厂内车辆运输粉尘

厂区运输主要为成品砂石料运输，运输量较少，运输过程有扬尘产生，运输扬尘主要影响道路两侧空气环境和生态环境。采取道路路面加强维护、平整道路、控制车速、限制载重、抑尘洒水等措施后，抑制扬尘量约 95%，采取措施后运输扬尘量为 0.658kg/d（0.1645t/a）。

废气污染物分析及治理排放情况见表 3-2。

表 3-2 废气污染物分析及治理排放情况

工序/生产线	装置	排放方式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工艺	排放去向
堆存起尘	/	无组织	堆场	粉尘	湿法作业	大气环境
卸料粉尘	/	无组织	堆场	粉尘	湿法作业	大气环境
破碎、筛分	破碎机、筛分机	无组织	生产区	粉尘	湿法作业	大气环境
皮带传输粉尘	皮带	无组织	生产区	粉尘	石料过水	大气环境
厂内车辆运输粉尘	/	无组织	道路	粉尘	道路硬底化 洒水抑尘	大气环境

项目废气去向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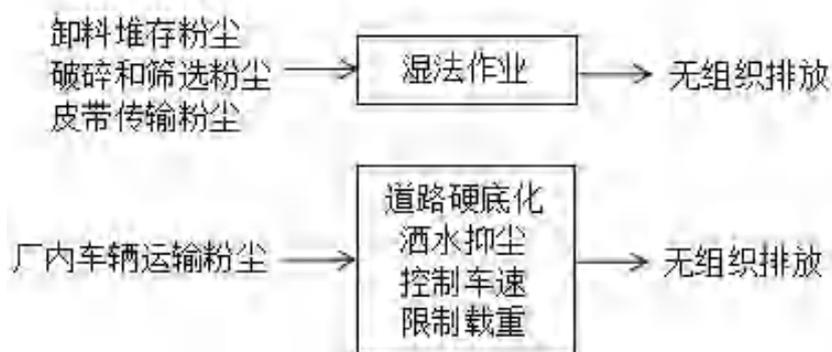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废气去向

治理措施：本项目废气治理措施现状如图 3-4 所示。



图 3-4 废气治理措施现状图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及运输车辆噪声，如：破碎机、筛选机、洗砂机等。噪声级范围在 70~95dB(A)之间。

主要防治措施：

①加强设备维护，确保设备处理良好的运转状态；②对主要产噪设备加装减震垫，以降低设备噪声源强；加强车间墙体隔音，空压机设置在室内，进出口安装消声器，并对空压机控制管道进行阻尼包扎，对机体采取减振措施。③合理布局生产区域，并加强现场管理，进行文明生产。

### 4、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洗砂过程中泥浆沉淀罐产生的沉渣以及员工生活垃圾等。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3-3。

表 3-3 固体废物污染物分析及治理排放情况

类型	废弃物名称	产生工序	处置方式
一般固废	沉渣	洗砂	压滤后外卖给建材厂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环卫部门处理

### 5、环保设施要求及落实情况

#### (1)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 19.5 万元，环保工程投资额占总投资额 9.75%。

表 3-4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落实情况表

序号	类别	工程内容	投资概算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1	废水治理	三级化粪池	1	1
2		沉淀罐	6	6
3	废气治理	降尘洒水	3	3
4	噪声治理	基础减振等减噪措施	3	3
5	固废治理	堆场围蔽	1.5	1.5
6	厂区绿化	绿化	5	5
合计			19.5	19.5

(2)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通过对现场的勘察, 针对项目环评报告表和相关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具体落实、变更情况如下表。

表 3-5 环保措施情况一览表

类别	产污源点	污染物种类	环评及批复要求处理方式	实际处理方式	落实情况	
废水	日常生活	废水量	化粪池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CODcr				
		BOD <sub>5</sub>				
		SS				
	氨氮					
	洗砂	生产废水	洗砂废水	沉淀罐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道路抑尘	道路抑尘用水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洗车	洗车用水		洗车池	依托混凝土生产项目厂区洗车平台	已落实	
废气	原料卸料堆存粉尘	废气	粉尘	喷水雾抑尘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破碎和筛选粉尘			喷水雾抑尘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皮带传输粉尘			石料过水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厂内车辆运输粉尘			洒水抑尘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固废	洗砂	一般固废	沉渣	压滤后外卖给建材厂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日常生活	-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已落实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报告主要结论与建议**

**(1)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①大气环境质量**

根据《2019年梅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及中国空气质量在线监测分析平台发布的梅州市2019年连续一年大气环境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区域内基本污染物指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中的相应限值的要求，所在区域属达标区。根据特征因子现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区域TSP环境质量现状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②地表水环境质量**

根据现状评价显示，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上游500m，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1500m断面的监测断面的水温、pH、DO、高锰酸盐指数、COD<sub>cr</sub>、BOD<sub>5</sub>、NH<sub>3</sub>-N、总磷、铜、锌、氟化物、硒、砷、汞、镉、六价铬、铅、氰化物、挥发酚、石油类、LAS、硫化物、粪大肠菌群数、SS等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③声学环境质量**

根据现状评价显示，项目厂址的厂界各个测点昼间及夜间噪声监测值全部达到，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要求。

**(2)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营运期制砂生产线洗砂用水经沉淀罐循环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厂内道路降尘用水，自然蒸发或下渗到地下，没有废水产生。因此，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污水为0.36m<sup>3</sup>/d（90m<sup>3</sup>/a），水量较小，水质简单，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等级标准以及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值后排入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广东省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较严者后排入龙车溪，项目产生的废水对周边水环境影响不大。

#### ②大气环境：

本项目生产废气主要为堆场产生的粉尘，破碎和制砂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皮带传输粉尘和车辆运输扬尘等产生的废气。

原料堆场产生的粉尘，破碎和制砂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采用洒水抑尘处理，扬尘采用洒水处理后，项目无组织排放的粉尘可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项目排放的粉尘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③声环境：

建设项目建成后，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配套减震、隔震、隔声等辅助装置，并在运行过程中，加强对设备的维修和保养等措施后，各厂界噪声预测值较低，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④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来自于洗砂过程中沉淀罐产生的沉渣以及员工生活垃圾。生产废水经沉淀罐沉淀处理产生的沉渣主要为污泥，压滤后外卖给建材厂综合利用。员工办公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 ⑤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原辅材料不涉及《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 所列风险物质，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本项目风险评价风险潜势为I类。本项目对可能发生的风险采取了相应的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在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后，环境风险可以控制在可接受风险水平之内。

##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取得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的批复意见，原文如下：

关于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相关材料收悉。项目位于丰顺县埔寨镇大斜岭(地理坐标：  
N2339'18.59"， E116°9'34.04")，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9.5 万元，总  
占地面积 115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630 平方米，设办公休息区、生产区、  
新建一条建筑石料和机制砂生产线和原料、产品堆场，项目建成后年生产机制  
砂 25 万立方米。经我局专题审批会议研究，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项目在施工期、运营期应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污染防治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并达到预期效果，严格执行环境影响报告表指出的各项污染物排  
放标准和排放量。详见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三、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执行的规定或标准，如有修订，须按新的执  
行。

四、项目须完善相关部门的法定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项目建设应严格执  
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  
“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单位应按《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  
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 682 号)要求，做好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

丰顺县环境保护局人(代章)

2020 年 9 月 11 日

抄送：丰顺县环境监察分局，丰顺县环境监测站，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  
公司。

批复意见原件见附件 3。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按《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等有关规定进行，废水监测按《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等有关规定进行，厂界噪声监测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等有关规定进行。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仪器及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废水	pH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便携式 pH 计法 (B) 3.1.6 (2)	便携式 pH 计 PHB-4 型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溶解氧仪 JPSJ-605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ATX224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PC	0.025 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总大肠菌群和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纸片快速法 HJ755-2015	隔水式恒温培养箱 GSP-9050MBE	20MPN/L
废气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万分之一天平 ATX224	0.001 mg/m <sup>3</sup>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2、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验收检测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时进行；  
 (2) 检测过程严格按各项污染物监测方法和其他有关技术规范进行；  
 (3) 检测人员持证上岗，所有计量仪器均应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4) 噪声检测仪在监测前、后均以标准声源进行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

(5) 检测数据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6) 检测因子检测分析方法采用本单位通过计量认证（实验室资质认定）的方法，分析方法应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7) 本次检测的质控结果见下表 5-2、表 5-3、表 5-4。

**表 5-2 噪声仪器校准**

校准日期	采样器名称	校准设备	校准声级 (dB)	使用前 (dB)	误差 (dB)	使用后 (dB)	误差 (dB)
2021.06.12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声级校准器 AWA6221 A	94.0	93.6	-0.4	93.7	-0.3
2021.06.13			94.0	93.7	-0.3	93.9	-0.1

备注：本次噪声监测期间仪器使用前后校准误差均小于±0.5 dB，满足质控要求。

**表 5-3 无组织废气采样器流量校准**

监测日期	采样器名称及编号	标定流量 (L/min)	标定示值 (L/min)	相对误差 (%)
2021.06.12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34	100	99.7	-0.3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86	100	101.3	1.3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87	100	100.4	0.4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88	100	98.5	-1.5
2021.06.13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34	100	100.3	0.3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86	100	98.4	-1.6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87	100	99.7	-0.3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88	100	101.9	1.9

备注：本次流量校准结果相对误差均小于±5%，满足质控要求。

表 5-4 实验室质量控制统计表

监测日期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现场空白		实验室空白			现场平行样					实验室平行样				标样		
			个数	合格率%	个数	相对偏差%	合格率%	个数	样品比例%	相对偏差范围%	合格数	合格率%	个数	样品比例%	相对偏差%	合格数	合格率%	个数	合格率%
2021. 06.12-06.13	pH	8	/	/	/	/	/	/	/	/	/	/	/	/	/	/	/	/	/
	COD	12	2	100	2	0.2	100	2	16.7	0.4-0.9	2	100	2	16.7	0.9-1.3	2	100	1	100
	BOD <sub>5</sub>	8	/	/	4	2.6-2.7	100	/	/	/	/	/	2	25.0	0.9-1.2	2	100	2	100
	SS	8	/	/	/	/	/	/	/	/	/	/	1	12.5	2.3	1	100	/	/
	氨氮	12	2	100	4	0.0	100	2	16.7	1.0-1.8	2	100	2	16.7	3.1-4.7	2	100	2	100
	粪大肠菌群	8	/	/	/	/	/	/	/	/	/	/	/	/	/	/	/	/	/

备注：实验室空白、现场平行、实验室平行的相对偏差不得大于±10%，满足质控要求。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

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等关于监测点位布设、监测频率及周期要求，布设监测点位和监测频次、周期，以监测主要水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情况，监测内容见表 6-1，监测点位见图 6-1。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

污染源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生活污水排放口	BOD <sub>5</sub> 、COD <sub>Cr</sub> 、SS、NH <sub>3</sub> -N、粪大肠菌群数	2 天，3 次/d

### 2、废气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监测点位布设要求，在厂界上风向处设 1 个参照点，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监测主要大气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情况，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6-2，监测点位见图 6-1。

表 6-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1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颗粒物	2 天，3 次/d
2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3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4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 3、噪声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9-2008）相关要求监测布点，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6-3，监测点位见图 6-1。

表 6-3 声环境质量监测点位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N1	东面厂界外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Leq	2 天，每天昼间和夜间各监测 1 次
N2	西南面厂界外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Leq	
N3	西面厂界外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Leq	
N4	西北面厂界外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Leq	
N5	北面厂界外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Leq	



图 6-1 监测点位图

##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项目为机制砂生产项目，主要产品为机制砂，为多道工序连续生产，验收监测期间的工况记录方法采用产品产量核算法，即依据项目产品在监测期间的实际产量进行核算。2021年6月12日~13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运行工况核算见表7-1。

表 7-1 生产运行工况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万立方米）		实际产量（万立方米）		生产负荷（%）
		日产量	年产量	日产量	年产量	
2021.6.12	机制砂	0.1	25	0.085	21.3	85
2021.6.13		0.1	25	0.09	22.5	90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 验收监测结果：

#### 1、废水监测结果

2021年6月12日~13日，对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的生活污水进行了检测，废水检测结果见表7-2。

表 7-2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W1 生活污水排放口 2021.06.12	pH	6.77	6.75	6.76	6.79	6~9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222	232	234	228	25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89.8	93.8	94.6	92.2	120	mg/L
	悬浮物	86	92	95	91	150	mg/L
	氨氮	25.4	26.3	27.5	26.0	30	mg/L
	粪大肠菌群	$2.2 \times 10^6$	$2.4 \times 10^6$	$3.5 \times 10^6$	$2.4 \times 10^6$	—	个/L
W1 生活污水排放口 2021.06.13	pH	6.77	6.74	6.78	6.75	6~9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226	236	227	223	25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91.4	95.4	91.8	90.2	120	mg/L
	悬浮物	85	95	88	84	150	mg/L
	氨氮	26.1	28.7	26.8	25.6	30	mg/L
	粪大肠菌群	$2.4 \times 10^6$	$2.8 \times 10^6$	$2.2 \times 10^6$	$2.5 \times 10^6$	—	个/L

根据表7-2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废水各监测因子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

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表1中的B级标准与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两者中的较严者。

## 2、废气监测结果

2021年6月12日~13日,对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的废气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见表7-3。

表7-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无组织废气上风向 A1 参照点 2021.06.12	颗粒物	0.224	0.264	0.283	1.0	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2 参照点 2021.06.12	颗粒物	0.436	0.420	0.432	1.0	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3 参照点 2021.06.12	颗粒物	0.474	0.459	0.496	1.0	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4 参照点 2021.06.12	颗粒物	0.500	0.487	0.529	1.0	mg/m <sup>3</sup>
备注	检测条件:多云,风速:1.7m/s,风向:东风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无组织废气上风向 A1 参照点 2021.06.13	颗粒物	0.243	0.263	0.226	1.0	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2 参照点 2021.06.13	颗粒物	0.415	0.434	0.396	1.0	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3 参照点 2021.06.13	颗粒物	0.453	0.455	0.437	1.0	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4 参照点 2021.06.13	颗粒物	0.481	0.503	0.485	1.0	mg/m <sup>3</sup>
备注	检测条件:多云,风速:1.5m/s,风向:东风					

根据表7-3检测结果可知,项目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标准。

## 3、噪声监测结果

2021年6月12日~13日,对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的厂界噪声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见表7-4。

表 7-4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及检测结果 Leq 单位: dB(A)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2021.06.12		2021.06.13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东面厂界外 1m	63.0	54.6	64.7	54.3	65	55	达标
N2西南面厂界 外1m	63.6	53.6	63.5	53.4	65	55	达标
N3西面厂界外 1m	63.4	53.8	64.0	54.2	65	55	达标
N4西北面厂界 外1m	64.2	54.2	64.7	53.8	65	55	达标
N5北面厂界外 1m	60.9	51.4	62.3	52.0	65	55	达标
备注	检测条件: 多云, 风 速: 1.7m/s, 风向: 东风		检测条件: 多云, 风速: 1.5m/s, 风 向: 东风		-	-	-

根据表 7-4 检测结果可知, 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 4、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为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内, 由于该污水处理厂已通过环评审批, 分配了废水污染物总量指标。因此, 废水污染物总量指标由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调剂给本项目使用, 不单独废水污染物总量指标。

##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 1、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丰顺县埔寨镇大斜岭，占地面积 11500m<sup>2</sup>，建筑面积 630m<sup>3</sup>。项目投资 200 万元，目前已建设完毕，建设建筑石料和机制砂生产线 1 条，形成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的生产规模。

### 2、验收期间工况核查

2021 年 6 月 12 日~13 日，对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验收工况正常，日生产机制砂 0.087 万 m<sup>3</sup> 以上，运营负荷达到 88%。

### 3、污染物排放情况

#### (1) 废水

经现场检查，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到污水管网排放至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经处理后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常规污染物进水水质要求。

#### (2) 废气

依据检测报告，本项目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标准。

#### (3) 噪声

依据检测报告，项目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 (4) 固体废物

经现场检查，项目生产固废主要自于洗砂过程中沉淀罐产生的沉渣以及员工生活垃圾。生产废水经沉淀罐沉淀处理产生的沉渣主要为污泥，外卖给建材厂综合利用。员工办公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 4、环境管理检查

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手续齐全，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由一名兼职人员负责管理、组织、监督公司的环保工作。

## 5、要求与建议

(1) 加强各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各项治理设施的正常运作，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2) 制定相应的岗位责任制和操作规程，并有专人负责，确保设施正常运转，做到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

(3) 加强对项目的废水、固废的收集处置管理，严格按环保要求进行处理。

(4) 加强道路防尘措施，及时洒水降尘，防止道路扬尘的产生。

(5) 规范日常噪声管理，防止噪声污染。

(6) 建议加强搞好厂区内外环境的绿化工作，以减少项目的建设对附近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

## 6、综合结论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的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基本能按照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落实各项相关环保措施，经广东精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监测，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建成运营期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对周围环境没有产生明显的影响，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019-441423-41-03-084 344		建设地点	丰顺县埔寨镇大斜岭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N23° 39' 18.59" , E116° 9' 34.04" (GCJ-02 坐标)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机制砂 25 万立方米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机制砂 25 万立方米		环评单位	梅州森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				审批文号	丰环审〔2020〕2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09.15				竣工日期	2021.4.15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05.18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41423553682515Q001Y			
	验收单位	丰顺丰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东精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8%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9.5		所占比例（%）	9.75			
	实际总投资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9.5		所占比例（%）	9.75			
	废水治理（万元）	7	废气治理（万元）	3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5	绿化及生态（万元）	5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000			
	运营单位	/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21.6.12-2021.6.13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mg/l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t/a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t/a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088	0.0009	0.0079	0.0079		0.0079	0.0079		+0.0079
	化学需氧量		228.5	250	0.0308	0.0128	0.018	0.018		0.018	0.018		+0.018
	氨氮		26.55	30	0.0022	0.0001	0.0021	0.002		0.002	0.002		+0.0021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 附图和附件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四至、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1：备案证

附件 2：营业执照

附件 3：环评批复

附件 4：排污许可证

附件 5：验收工况证明

附件 6：委托书

附件 7：监测报告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

丰顺县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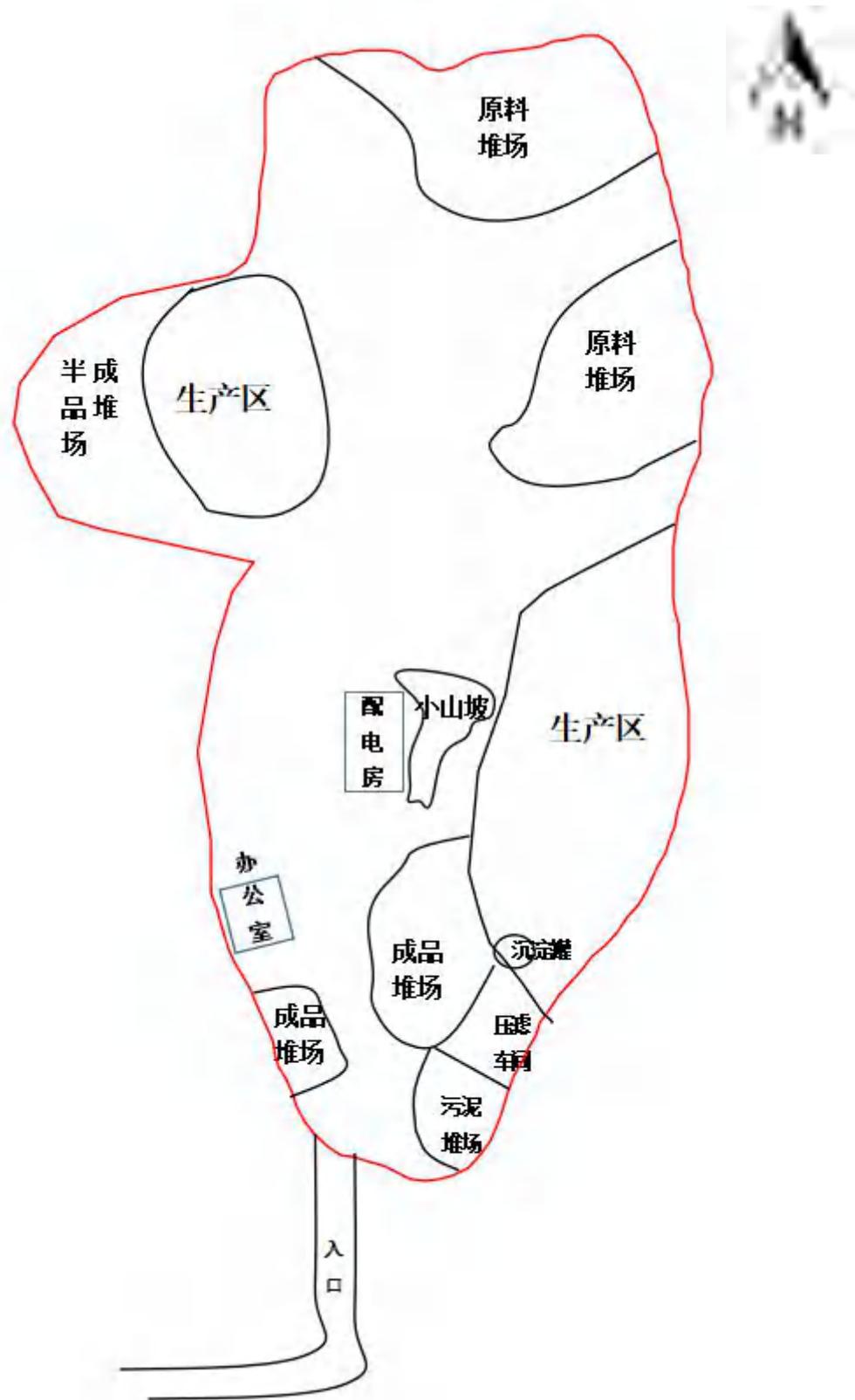
审图号：粤S(2018)160号

广东省国土资源厅 监制

附图 2：项目四至、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



附件 1: 备案证

项目代码:2019-441423-41-03-084344	
<b>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b>	
	
申报企业名称: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股份制
项目名称: 机制砂、砂浆生产加工项目	建设地点: 梅州市丰顺县埔寨镇大斜岭
建设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计划总投资500万元, 总占地面积约15000平方米, 建筑面积约10000平方米, 主要建筑厂房、办公室、宿舍和厨房。 拟建设1条建筑石料和机制砂生产线, 原料由石场购买石料, 通过“破碎-整型-筛选-清洗”工艺流程生产建筑石料和机制砂, 年产25万立方米。	
项目总投资: 500.00 万元 (折合	万美元) 项目资本金: 500.00 万元
其中: 土建投资: 50.00 万元	设备及技术投资: 450.00 万元; 进口设备用汇: 0.00 万美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19年12月	计划竣工时间: 2021年12月
	备案机关: 丰顺县发展和改革局
	备案日期: 2019年10月20日
更新日期: 2020年09月14日	
备注: 根据国家、省、市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 请项目单位依法依规办理招标手续。	

提示: 备案证有效期为两年。项目两年内未开工建设且未办理延期的, 备案证自动失效。项目在备案证有效期内开工建设的, 备案证长期有效。

查询网址: <http://www.gdiz.gov.cn/query.action>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

与发改办发改办发改办发改办

附件 2：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23553682515Q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了解更  
多登记、备案、许  
可、监管信息。

(副 本) (副本号:1-1)

名 称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册 资 本	人民币壹仟万元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2010年04月22日
法 定 代 表 人	张建秋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生产、加工、销售：混凝土，湿拌砂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丰顺县埔寨镇大斜岭

登 记 机 关 

2019 年 12 月 1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月1日 至 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

丰环审（2020）22 号

### 关于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 机制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相关材料收悉。项目位于丰顺县埔寨镇大斜岭(地理坐标：N23°39'18.59", E116°9'34.04")，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9.5 万元，总占地面积 115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630 平方米，设办公休息区、生产区、新建一条建筑石料和机制砂生产线和原料、产品堆场，项目建成后年生产机制砂 25 万立方米。经我局专题审批会议研究，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项目在施工期、运营期应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并达到预期效果，严格执行环境影响报告表指出的各项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排放量。详见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三、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执行的规定或标准，如有修订，须按新的执行。

四、项目须完善相关部门的法定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

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单位应按《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 682 号）要求，做好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  
丰顺县环境保护局（代章）  
2020年9月11日

抄送：丰顺县环境监察分局，丰顺县环境监测站，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附件 4：排污许可证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41423553682515Q001Y

排污单位名称：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丰顺县埔寨镇大斜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23553682515Q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1年06月29日

有效期：2020年05月18日至2025年05月17日



#### 注意事项：

- (一) 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 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 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 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 附件 5：验收工况证明

### 验收工况证明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已完工，并按环评报告表的要求完善了相关环保设施，在验收监测期间，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表如下：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万立方米）		实际产量（万立方米）		生产负荷（%）
		日产量	年产量	日产量	年产量	
2021.6.12	机制砂	0.1	25	0.085	21.3	85
2021.6.13		0.1	25	0.09	22.5	90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4 日

附件 6：委托书

## 委托书

丰顺丰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司投资建设的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目前生产和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已经达到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要求，现委托贵公司编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特此委托！

建设单位（盖章）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8 日

附件 7：监测报告

 精科环境  
Precise Environment

  
201819123113

#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JKBG210623-004

委托单位：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

项目名称： 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

样品类型： 废水、废气、噪声

监测类别： 委托监测

报告日期： 2021 年 06 月 23 日

广东精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第 1 页 共 10 页

## 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计量认证章无效；
2. 本报告页码齐全有效；
3. 本报告仅对采样/送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报告中执行标准委托方提供；
4.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亲笔签名无效；
5. 本报告不允许用铅笔、圆珠笔填写，不得涂改、增删；
6.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不得部分复印、转借、转录、备份；
7.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不得作为商品广告使用；
8. 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检测报告的声明。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9. 本报告内容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 本机构通讯资料

地 址：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西阳镇莆蔚村梅子坝省道 S223 路旁  
邮政编码：514768  
电 话：0753-2180919  
传 真：0753-2180919

### 一、基本信息

样品类型	废水、废气、噪声
样品状态	废水： W1 生活污水排放口：微黄、有气味、无浮油； 废气：完好；
样品来源	采样
采样日期	2021.06.12-2021.06.13
检测日期	2021.06.12-2021.06.23
采样地点	梅州市丰顺县埔寨镇大斜岭
采样人员	张炼、罗强
接样人员	张彩红
检测人员	周晓红、徐秀媚、房添秀、刘昶成
备注	仅对本次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 二、检测内容

项目类型	监测项目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和频次	分析完成截止日期
废水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粪大肠菌群	W1 生活污水排放口	2021.06.12-2021.06.13 4 次/天×2 天	2021.06.23
废气	颗粒物	无组织废气上风向 A1 参照点	2021.06.12-2021.06.13 3 次/天×2 天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2 参照点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3 参照点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4 参照点		
噪声	厂界噪声	东面厂界外 1m	2021.06.12-2021.06.13 昼夜各 1 次/天×2 天	
		西南面厂界外 1m		
		西面厂界外 1m		
		西北面厂界外 1m		
		北面厂界外 1m		

本页以下空白

### 三、检测结果

#### 1、废水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W1 生活污水排 放口 2021.06.12	pH	6.77	6.75	6.76	6.79	6~9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222	232	234	228	25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89.8	93.8	94.6	92.2	120	mg/L
	悬浮物	86	92	95	91	150	mg/L
	氨氮	25.4	26.3	27.5	26.0	30	mg/L
	粪大肠菌群	2.2×10 <sup>6</sup>	2.4×10 <sup>6</sup>	3.5×10 <sup>6</sup>	2.4×10 <sup>6</sup>	—	个/L
W1 生活污水排 放口 2021.06.13	pH	6.77	6.74	6.78	6.75	6~9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226	236	227	223	25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91.4	95.4	91.8	90.2	120	mg/L
	悬浮物	85	95	88	84	150	mg/L
	氨氮	26.1	28.7	26.8	25.6	30	mg/L
	粪大肠菌群	2.4×10 <sup>6</sup>	2.8×10 <sup>6</sup>	2.2×10 <sup>6</sup>	2.5×10 <sup>6</sup>	—	个/L
备注	1.“—”表示无此监测项目的标准限值； 2.评价标准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表 1 中的 B 级标准与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两者中的较严者。						

#### 2、无组织废气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无组织废气上风向 A1 参照点 2021.06.12	颗粒物	0.224	0.264	0.283	1.0	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2 参照点 2021.06.12	颗粒物	0.436	0.420	0.432	1.0	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3 参照点 2021.06.12	颗粒物	0.474	0.459	0.496	1.0	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4 参照点 2021.06.12	颗粒物	0.500	0.487	0.529	1.0	mg/m <sup>3</sup>
备注	1.检测条件：多云，风速：1.7m/s，风向：东风； 2.评价标准参照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表 2 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无组织废气上风向 A1 参照点 2021.06.13	颗粒物	0.243	0.263	0.226	1.0	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2 参照点 2021.06.13	颗粒物	0.415	0.434	0.396	1.0	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3 参照点 2021.06.13	颗粒物	0.453	0.455	0.437	1.0	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4 参照点 2021.06.13	颗粒物	0.481	0.503	0.485	1.0	mg/m <sup>3</sup>
备注	1.检测条件: 多云, 风速: 1.5m/s, 风向: 东风; 2.评价标准参照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表 2 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3、噪声

监测项目及结果 Leq					单位: dB (A)	
监测点位置	2021.06.12		评价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东面厂界外 1m	63.0	54.6	65	55		
N2 西南面厂界外 1m	63.6	53.6	65	55		
N3 西面厂界外 1m	63.4	53.8	65	55		
N4 西北面厂界外 1m	64.2	54.2	65	55		
N5 北面厂界外 1m	60.9	51.4	65	55		
备注	1.检测条件: 多云, 风速: 1.7m/s, 风向: 东风; 2.评价标准参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的 3 类标准。					
监测点位置	2021.06.13		评价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东面厂界外 1m	64.7	54.3	65	55		
N2 西南面厂界外 1m	63.5	53.4	65	55		
N3 西面厂界外 1m	64.0	54.2	65	55		
N4 西北面厂界外 1m	64.7	53.8	65	55		
N5 北面厂界外 1m	62.3	52.0	65	55		
备注	1.检测条件: 多云, 风速: 1.5m/s, 风向: 东风; 2.评价标准参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的 3 类标准。					

附图：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现场采样照片



W1 生活污水排放口



无组织废气上风向 A1 参照点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2 参照点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3 参照点



无组织废气下风向 A4 参照点



东面厂界外 1m (昼间)



西南面厂界外 1m (昼间)



西面厂界外 1m (昼间)



西北面厂界外 1m (昼间)



北面厂界外 1m (昼间)



东面厂界外 1m (夜间)



西南面厂界外 1m (夜间)



西面厂界外 1m (夜间)



西北面厂界外 1m (夜间)



北面厂界外 1m (夜间)

#### 四、检测方法、使用仪器、检出限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废水	pH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便携式 pH 计法 (B) 3.1.6 (2)	便携式 pH 计 PHB-4 型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 种法 HJ505-2009	溶解氧仪 JPSJ-605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ATX224	4mg/L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PC	0.025 mg/L
	水质 总大肠菌群和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纸片快速法 HJ755-2015	隔水式恒温培养箱 GSP-9050MBE	20MPN/L
废气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万分之一天平 ATX224	0.001 mg/m <sup>3</sup>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 五、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验收检测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时进行；
- 2.检测过程严格按各项污染物监测方法和其他有关技术规范进行；
- 3.检测人员持证上岗，所有计量仪器均应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4.噪声检测仪在监测前、后均以标准声源进行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
- 5.检测数据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6.检测因子检测分析方法采用本单位通过计量认证（实验室资质认定）的方法，分析方法应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本次检测的质控结果见表 1-1、表 1-2、表 1-3。

表 1-1 噪声仪器校准

校准日期	采样器名称	校准设备	校准声级 (dB)	使用前 (dB)	误差 (dB)	使用后 (dB)	误差 (dB)
2021.06.12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声级校准器 AWA6221A	94.0	93.6	-0.4	93.7	-0.3
2021.06.13			94.0	93.7	-0.3	93.9	-0.1

备注：本次噪声监测期间仪器使用前校准误差均小于±0.5 dB，满足质控要求。

表 1-2 无组织废气采样器流量校准

监测日期	采样器名称及编号	标定流量 (L/min)	标定示值 (L/min)	相对误差 (%)
2021.06.12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34	100	99.7	-0.3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86	100	101.3	1.3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87	100	100.4	0.4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88	100	98.5	-1.5
2021.06.13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34	100	100.3	0.3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86	100	98.4	-1.6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87	100	99.7	-0.3
	2050 型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K-CJ-Y- TS -088	100	101.9	1.9

备注：本次流量校准结果相对误差均小于±5%，满足质控要求。

表 1-3 实验室质量控制统计表

监测日期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现场空白		实验室空白		现场平行样				实验室平行样				标样				
			个数	合格率%	个数	相对偏差%	合格率%	个数	样品比例%	相对偏差范围%	合格数	合格率%	个数	样品比例%	相对偏差%	合格数	合格率%	个数	合格率%
2021.06.12-06.13	pH	8	/	/	/	/	/	/	/	/	/	/	/	/	/	/	/	/	/
	COD	12	2	100	2	0.2	100	2	16.7	0.4-0.9	2	100	2	16.7	0.9-1.3	2	100	1	100
	BOD <sub>5</sub>	8	/	/	4	2.6-2.7	100	/	/	/	/	/	2	25.0	0.9-1.2	2	100	2	100
	SS	8	/	/	/	/	/	/	/	/	/	1	12.5	2.3	1	100	/	/	
	氨氮	12	2	100	4	0.0	100	2	16.7	1.0-1.8	2	100	2	16.7	3.1-4.7	2	100	2	100
	粪大肠菌群	8	/	/	/	/	/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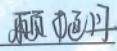
备注：实验室空白、现场平行、实验室平行的相对偏差不得大于±10%，满足质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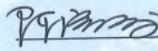
## 六、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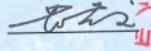
### 监测人员能力说明

监测人员均经过外部或者公司内部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作业。

序号	姓名	性别	上岗证编号
1	陈宣发	男	精科 JK-033 号
2	范敬文	男	粤 R 字第 6780 号
3	赖艳丹	女	粤 R 字第 6785 号
4	徐秀媚	女	粤 R 字第 6783 号
5	房添秀	女	精科 JK-013 号
6	周晓红	女	精科 JK-035 号
7	刘昶成	男	精科 JK-025 号
8	张彩红	女	精科 JK-023 号
9	罗强	男	粤 R 字第 6787 号
10	张炼	男	精科 JK-028 号

编制: 

审核: 

签发: 

签发时间: 2021.06.27

\*\*\*\*\*报告结束\*\*\*\*\*

## 附件 8：验收意见

###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7 月 10 日，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6 年修订）、《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文〔2017〕第 4 号）、《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 号）等相关规定，自主组织“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梅州森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丰顺丰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东精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三位专家组成。验收组在查阅核实有关资料的基础上，听取了建设单位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及监测的详细介绍，查阅了验收报告及相关资料，经现场核查和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位于丰顺县埔寨镇大斜岭，由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9.5 万元，占总投资的 9.75%，项目设计年生产机制砂 25 万立方米。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 2020 年 7 月委托梅州森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并于 2020 年 9 月取得梅州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关于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丰环审〔2020〕22 号）。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9.5 万元，占总投资的 9.75%。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要包括建筑石料和机制砂生产线 1 条及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收集治理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建筑石料和机制砂生产线 1 条及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收集治理设施，洗砂机、压泥机均少安装 2 台，后期将根据业务需求再上设备，其余建设内容与《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的内容基本吻合，项目选址、平面布置等均未发生改变，未加大对项目周边环境影晌程度，不属于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制砂生产线洗砂用水经沉淀罐循环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厂内道路降尘用水，自然蒸发或下渗到地下，没有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水量较小，水质简单，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 等级标准以及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值后排入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较严者后排入龙车溪。

### （二）废气

本项目生产废气主要为堆场产生的粉尘，破碎和制砂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皮带传输粉尘和车辆运输扬尘等产生的废气。原料堆场产生的粉尘，破碎和制砂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采用洒水抑尘处理，扬尘采用洒水处理后，项目无组织排放的粉尘可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三）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配套减震、隔震、隔声等辅助装置，并在运行过程中，加强对设备的维修和保养等措施进行降噪。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来自于洗砂过程中沉淀罐产生的沉渣以及员工生活垃圾。生产废水经沉淀罐沉淀处理产生的沉渣主要为污泥，压滤后外卖给建材厂综合利用。员工办公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东精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监测报告表明：

##### (一) 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达到88%以上。

##### (二)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及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治理设施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对项目现场的核实，制砂生产线洗砂用水经沉淀罐循环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厂内道路降尘用水，自然蒸发或下渗到地下，没有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汇入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等级标准以及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较严值后排入广州海珠（丰顺）产业转移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2、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无组织废气各检测点位的颗粒物检测结果均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3、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建设单位在采取对设备进行隔音、吸音、减振处理，合理设计布局等综合措施处理后，厂界噪音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对项目现场的核实，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经上述处理后均能得到合理处置或综合利用，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能得到有效处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已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建设内容、规模、工艺与《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相符，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的要求，废气处理后达标排放，生产废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噪声达到排放要求，各类固废得到有效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保验收条件。

## 七、后续要求

(1) 进一步加强企业的环境管理，制定并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和应急管理制度，建立台账，配备环保专（兼）职人员，加强对各项环保设施定期检查和维护检修，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2) 建议加强搞好厂区内外环境的绿化工作，推行清洁生产，节约用水，减少污染物排放，以减少项目的建设对附近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

专家组签名：



2021 年 7 月 10 日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机制砂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毛志	梅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亨工	14715040040
李圣海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执法分局	高工	6688789
李学刚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执法分局	工程师	6688517
叶峰	丰顺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332706680
黄运生	意达混凝土	总经理	15119345419
彭孟海	梅州森源环保	工程师	13714196532
赖艳丹	陈精科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798706919

丰顺县意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0日